**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

**钱江院区（二期）项目建议书编制服务比选**

本次比选项目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钱江院区（二期）项目建议书编制。

钱江院区（二期）建设地址位于州市萧山区钱江世纪城 U-02 地块，东至民和路，南至济仁路，西至金鸡路绿化带，北至丰二路。钱江院区（二期）工程拟建建筑面积约90000平方米，拟新建医疗功能用房、行政办公、地下室及相应配套设施等。

1. 服务内容：

1、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完成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钱江院区（二期）项目建议书的编制，并提供成果文本。

2、由编制方负责项目建议书文本的修改、装订等配合工作，直至审批通过。

二、资格要求：

1、投标单位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应具有国家发改委的工程咨询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必须具有与杭州市三甲医院新建工程咨询编制服务经验，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指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服务内容与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选择方式：比选。报名单位少于3家则重新公告，进行第二次招标，报名单位3家以上（含3家）则采用比选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四、预算控制价：10万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五、付款方式：

项目建议书文本成果提交时，支付至合同价的50%；

项目建议书文本成果审批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六、评审说明：

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 40 分、资信和技术分60分，总分最高者中标。

2、比选时间：2020年12月2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3、请于2020年12月21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报价单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报价单和投标文件（须盖单位公章）密封交至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1号楼15楼会议室。

**附件1：**

**评分细则**

**1、资信、技术及其他部分评审（满分6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及说明** | **分值** |
| 1 | 投标人社会信誉度，履约服务能力（根据提供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用户评价，由评委会综合评定）） | 优秀：10～12分  合格：6～9分  一般：2～5分  较差：0～1分 |
| 2 | 根据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提供的类似项目供货业绩进行评分，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每一个业绩得2分，最高10分； | 0～10分 |
| 3 | 完成本项目工作内容、计划、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全面性，由评委会综合评定。 | 优秀：10～12分  合格：6～9分  一般：2～5分  较差：0～1分 |
| 4 | 根据投入本项目工作的项目组人员资质、人员配置是否合理、实施经验等情况酌情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定。 | 优秀：10～12分  合格：6～9分  一般：2～5分  较差：0～1分 |
| 5 | 技术服务保证能力及保证措施及相关的服务机构、服务内容、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机构距离招标人的便利程度、服务承诺的具体说明。 | 优秀：10～12分  合格：6～9分  一般：2～5分  较差：0～1分 |
| 6 | 其他：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条件和承诺等 | 0～7分 |

**2、价格部分（20~40分）**

当有效报价服务商数量少于或等于5家，评标基准价为各有效报价的平均价；当有效报价服务商数量大于5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之后其他各有效报价的平均价。

a.投标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

b.投标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1分；

c.投标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2分。

以上报价得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小数2位。

投标文件的商务标评分不足20分的，计为20分。

**附件2：**

**报价表**

单位：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钱江院区（二期）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比选 |
| 总报价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2017年(含)以来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内容 | 签约日期 | 合同总价 | 用户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以上业绩须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